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已审财务报表

2025年度



此码用于证明该审计报告是否由具有执业许可的会计师事务所出具，
您可使用手机“扫一扫”或进入“注册会计师行业统一监管平台（<http://acc.mof.gov.cn>）”进行查验。
报告编码：京2620ZATADH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目 录

	页 次
一、 审计报告	1 - 3
二、 已审财务报表	
资产负债表	4 - 5
利润表	6 - 7
股东权益变动表	8
现金流量表	9 - 10
财务报表附注	11 - 84





Ernst & Young Hua Ming LLP
Level 17, Ernst & Young Tower
Oriental Plaza, 1 East Chang An Avenue
Dongcheng District
Beijing, China 100738

安永华明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
东方广场安永大楼17层
邮政编码: 100738

Tel 电话: +86 10 5815 3000
Fax 传真: +86 10 8518 8298
ey.com

审计报告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3041_A01号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一、审计意见

我们审计了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包括2025年12月31日的资产负债表,2025年度的利润表、股东权益变动表和现金流量表以及相关财务报表附注。

我们认为,后附的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表在所有重大方面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公允反映了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二、形成审计意见的基础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审计准则的规定执行了审计工作。审计报告的“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部分进一步阐述了我们在这些准则下的责任。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独立性准则第1号——财务报表审计和审阅业务对独立性的要求》和中国注册会计师职业道德守则,我们独立于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并履行了职业道德方面的其他责任。我们相信,我们获取的审计证据是充分、适当的,为发表审计意见提供了基础。

三、管理层和治理层对财务报表的责任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管理层负责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财务报表,使其实现公允反映,并设计、执行和维护必要的内部控制,以使财务报表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

在编制财务报表时,管理层负责评估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持续经营能力,披露与持续经营相关的事项(如适用),并运用持续经营假设,除非计划进行清算、终止运营或别无其他现实的选择。

治理层负责监督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的财务报告过程。



审计报告（续）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3041_A01号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四、注册会计师对财务报表审计的责任

我们的目标是对财务报表整体是否不存在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并出具包含审计意见的审计报告。合理保证是高水平的保证，但并不能保证按照审计准则执行的审计在某一重大错报存在时总能发现。错报可能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如果合理预期错报单独或汇总起来可能影响财务报表使用者依据财务报表作出的经济决策，则通常认为错报是重大的。

在按照审计准则执行审计工作的过程中，我们运用职业判断，并保持职业怀疑。同时，我们也执行以下工作：

- （1）识别和评估由于舞弊或错误导致的财务报表重大错报风险，设计和实施审计程序以应对这些风险，并获取充分、适当的审计证据，作为发表审计意见的基础。由于舞弊可能涉及串通、伪造、故意遗漏、虚假陈述或凌驾于内部控制之上，未能发现由于舞弊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高于未能发现由于错误导致的重大错报的风险。
- （2）了解与审计相关的内部控制，以设计恰当的审计程序，但目的并非对内部控制的有效性发表意见。
- （3）评价管理层选用会计政策的恰当性和作出会计估计及相关披露的合理性。
- （4）对管理层使用持续经营假设的恰当性得出结论。同时，根据获取的审计证据，就可能导致对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疑虑的事项或情况是否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得出结论。如果我们得出结论认为存在重大不确定性，审计准则要求我们在审计报告中提请报表使用者注意财务报表中的相关披露；如果披露不充分，我们应当发表非无保留意见。我们的结论基于截至审计报告日可获得的信息。然而，未来的事项或情况可能导致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不能持续经营。
- （5）评价财务报表的总体列报（包括披露）、结构和内容，并评价财务报表是否公允反映相关交易和事项。

我们与治理层就计划的审计范围、时间安排和重大审计发现等事项进行沟通，包括沟通我们在审计中识别出的值得关注的内部控制缺陷。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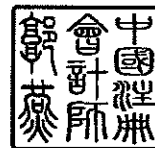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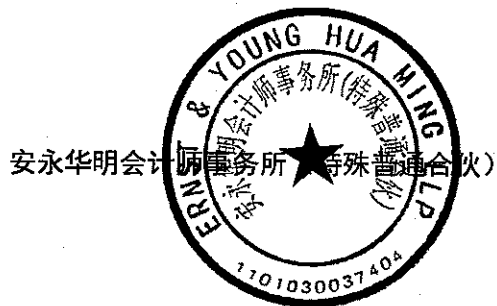




审计报告（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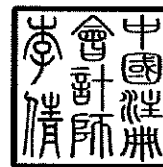
安永华明（2026）审字第70023041_A01号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本页无正文）



郭燕

中国注册会计师：郭 燕



李倩

中国注册会计师：李 倩

中国 北京

2026 年 3 月 24 日





平安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4年1月1日 (已重述)
货币资金	1	157,732,668.82	725,678,237.56	577,483,855.53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	1,050,075,197.76	302,026,476.72	299,849,282.20
金融投资				
交易性金融资产	3	2,208,901,349.71	2,272,800,566.34	4,383,025,848.75
债权投资	4	2,890,867,417.75	3,046,677,622.40	3,756,556,326.72
其他债权投资	5	6,306,970,309.71	6,027,109,707.33	3,608,275,376.6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6	1,951,451,768.96	548,451,935.87	555,858,509.78
定期存款	7	5,942,286,078.32	5,210,193,117.32	2,240,926,593.93
保险合同资产	15	71,225,303.20	19,809,906.40	274,643.46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5	850,874,676.72	338,843,232.66	205,731,183.96
存出资本保证金	8	1,215,877,225.67	1,236,795,856.15	821,733,976.42
固定资产		1,471,744.97	2,121,365.84	3,119,933.10
在建工程		1,644,214.16	-	-
使用权资产		-	16,166,935.92	32,333,871.84
无形资产		89,828,279.82	78,063,151.11	67,318,954.32
递延所得税资产	9	773,112,203.81	788,352,758.77	726,625,169.68
其他资产	10	2,355,598,496.33	1,573,023,400.85	376,153,148.30
资产总计		25,867,916,935.71	22,186,114,271.24	17,655,266,674.6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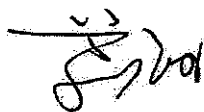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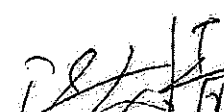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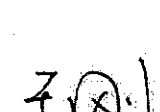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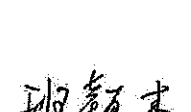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负债表(续)
2025年12月31日

人民币元

负债和股东权益	附注五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2024年1月1日 (已重述)
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11	4,451,028,202.53	3,491,057,107.79	2,000,635,708.39
应付职工薪酬	12	110,159,652.35	114,203,292.62	102,231,299.04
应交税费		110,343,313.65	207,146,786.95	335,451,674.56
保费准备金	13	18,060,930.06	48,000.00	14,245,062.50
应付款项		-	37,083,261.30	22,115,282.72
应付债券	14	2,028,078,851.30	2,027,550,832.70	2,027,041,299.74
保险合同负债	15	12,481,539,639.57	10,001,601,072.31	6,806,749,193.18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5	3,197,715.91	6,827,556.36	4,294,807.20
租赁负债		-	16,637,406.10	32,799,821.78
其他负债	16	38,797,787.51	100,486,067.92	94,101,026.50
负债合计		19,241,206,092.88	16,002,641,384.05	11,439,665,175.61
股东权益:				
股本	17	5,960,784,300.00	5,960,784,300.00	5,960,784,300.00
资本公积		39,215,686.00	39,215,686.00	39,215,686.00
其他综合收益	28	(666,741,544.21)	(610,677,142.30)	(143,795,197.22)
盈余公积		153,976,090.33	95,875,354.13	42,590,482.80
一般风险准备		153,976,090.33	95,875,354.13	42,590,482.80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3,909,024.82	1,892,151.61	571,468.93
未分配利润	18	981,591,195.56	600,507,183.62	273,644,275.75
股东权益合计		6,626,710,842.83	6,183,472,887.19	6,215,601,499.06
负债和股东权益总计		25,867,916,935.71	22,186,114,271.24	17,655,266,674.67

本财务报表由以下人士签署:

			
临时负责人	临时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	总精算师	会计机构负责人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营业总收入		6,421,725,479.99	6,148,666,413.89
保险服务收入	19	5,366,306,340.46	5,252,082,000.40
利息收入	20	621,642,454.37	552,639,696.79
投资收益	21	217,951,876.26	37,054,813.8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2	240,684,843.98	281,165,685.03
汇兑损益		(31,750,784.11)	18,515,665.74
其他业务收入		6,494,504.00	7,031,293.04
其他收益		396,245.03	177,259.08
营业总支出		(5,645,104,148.51)	(5,478,376,723.72)
保险服务费用	23	(5,027,915,548.51)	(4,931,830,901.40)
分出保费的分摊		(471,503,686.28)	(425,756,958.99)
减：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428,221,728.77	354,926,501.01
承保财务损益		(279,206,749.36)	(294,410,780.35)
减：分出再保险财务损益		18,114,666.70	14,157,532.74
提取保费准备金		(18,012,930.06)	14,197,062.50
利息支出	24	(130,262,285.79)	(123,285,830.97)
税金及附加		(1,255,486.41)	(509,091.01)
业务及管理费	25	(109,992,026.73)	(100,922,549.12)
信用减值损失	26	(53,282,396.88)	18,197,612.70
其他业务成本		(9,433.96)	(3,139,320.83)
营业利润		776,621,331.48	670,289,690.17
加：营业外收入		0.01	2,300,000.00
减：营业外支出		(2,291,758.01)	(500,000.00)
利润总额		774,329,573.48	672,089,690.17
减：所得税费用	27	(173,303,968.39)	(152,584,570.44)
净利润		601,025,605.09	519,505,119.73
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持续经营净利润		601,025,605.09	519,505,119.73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利润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28	(76,082,644.99)	(453,538,351.56)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2,312,766.05)	14,278,461.8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2,273,697.79)	74,905,249.2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1,625,121.30	(3,198,234.80)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0,035,496.92)	(548,729,814.95)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3,085,805.53)	9,205,987.17
综合收益总额		524,942,960.10	65,966,768.17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股东权益变动表



人民币元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4年12月31日余额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121,820,849.67	61,790,574.19	61,790,574.19	1,892,151.61	327,828,944.08	6,575,123,079.74
加：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三、(21)）	-	-	(732,497,991.97)	34,084,779.94	34,084,779.94	-	272,676,239.54	(391,650,192.55)
2025年1月1日余额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610,677,142.30)	95,875,354.13	95,875,354.13	1,892,151.61	600,507,183.62	6,183,472,887.19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76,082,644.99)	-	-	-	601,025,605.09	524,942,960.10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8,100,736.20)	-
(二) 利润分配	-	-	-	58,100,736.20	58,100,736.20	-	(58,100,736.20)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2,016,873.21)	-
提取大灾风险准备金	-	-	-	-	-	2,016,873.21	(81,705,004.46)	(81,705,004.46)
对股东的分配	-	-	20,018,243.08	-	-	-	(20,018,243.08)	-
(三)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2025年12月31日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686,741,544.21)	153,976,080.33	153,976,080.33	3,909,024.82	981,591,195.56	6,626,710,842.83

2024年度（已重述）

	股本	资本公积	其他综合收益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未分配利润	股东权益合计
2023年12月31日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108,429,662.68)	35,814,323.07	35,814,323.07	571,468.93	217,834,997.89	6,181,205,436.28
加：会计政策变更（附注三、(21)）	-	-	(35,365,534.54)	6,976,159.73	6,976,159.73	-	55,809,277.86	34,396,062.78
2024年1月1日余额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143,795,197.22)	42,580,482.80	42,580,482.80	571,468.93	273,644,275.75	6,215,601,499.06
本年增减变动金额	-	-	(453,538,351.56)	-	-	-	519,505,119.73	65,966,768.17
(一) 综合收益总额	-	-	-	-	-	-	(53,284,871.33)	-
(二) 利润分配	-	-	-	53,284,871.33	53,284,871.33	-	(53,284,871.33)	-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	-	-	-	-	-	(1,320,682.68)	-
提取大灾风险准备金	-	-	-	-	-	1,320,682.68	(98,095,380.04)	(98,095,380.04)
对股东的分配	-	-	(13,343,593.52)	-	-	-	13,343,593.52	-
(三)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	-	-	-	-	-	-	-
2024年12月31日	5,960,784,300.00	39,215,686.00	(610,677,142.30)	95,875,354.13	95,875,354.13	1,892,151.61	600,507,183.62	6,183,472,887.19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到分入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2,321,828,198.24	1,830,102,757.42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6,175,868.99	13,345,559.83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38,004,067.23	1,843,448,317.25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34,748,903.12	121,905,601.89
支付的各项税费		584,414,280.12	630,867,404.05
支付分出再保险合同的现金净额		664,400,808.08	151,078,100.63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18,353,943.42	138,717,428.3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501,917,934.74	1,042,568,534.9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9	836,086,132.49	800,879,782.35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7,087,358,227.92	10,607,861,743.78
取得投资收益所收到的现金		496,432,245.72	720,197,549.83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32,668.97	95,322,757.98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7,585,823,142.61	11,423,382,051.59
投资支付的现金		8,930,437,666.84	13,299,993,317.12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20,981,409.10	21,223,867.99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1,004,575.06	14,439,408.9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972,423,651.00	13,335,656,594.10
投资活动使用的现金流量净额		(1,386,600,508.39)	(1,912,274,542.51)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现金流量表(续)

2025年度

人民币元



	附注五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卖出回购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960,000,000.00	1,490,2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960,000,000.00	1,490,2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04,773,939.94	218,200,207.47
偿还租赁负债支付的现金		16,899,908.52	16,899,908.5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21,673,848.46	235,100,116.01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738,326,151.54	1,255,099,883.99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98,443.76)	6,713,231.94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29	180,013,331.88	150,418,355.77
加：年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027,653,856.94	877,235,501.17
六、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9	1,207,667,188.82	1,027,653,856.94

后附财务报表附注为本财务报表的组成部分



一、 本公司基本情况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经原中国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原中国保监会”）保监许可[2017]124号批准，由中国人民保险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集团”）和中国人民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人保财险”）共同投资在北京设立，注册资本为人民币10亿元。本公司成立于2017年2月23日，并经中华人民共和国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注册登记，经营期限为长期，统一社会信用代码为91110102MA00C3MA2X。公司地址为：北京市西城区西长安街88号七层西区。

于2017年9月28日，经原中国保监会批复（保监许可[2017]1186号），本公司获股东人保集团和人保财险分别增资人民币10.2亿元和人民币9.8亿元，增资后的股本为人民币30亿元。

于2019年7月4日，经原中国银保监会批复（银保监复[2019]657号），本公司获股东人保集团和人保财险分别增资人民币5.1亿元和人民币4.9亿元，增资后的股本为人民币40亿元。

于2023年12月12日，经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复（金复[2023]490号），本公司获股东人保集团和人保财险分别增资人民币1,019,999,992.86元和人民币979,999,993.14元，其中，新增股本分别为人民币999,999,993.00元和人民币960,784,307.00元，增资后的股本为人民币5,960,784,300.00元。

本公司业务范围：财产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人身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短期健康保险和意外伤害保险的商业再保险业务；上述再保险业务的服务、咨询业务；国家法律、法规允许的保险资金运用业务；经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批准的其他业务。

本公司的母公司和最终的控股公司均为人保集团。

二、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财务报表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以及其后颁布及修订的具体会计准则、解释以及其他相关规定（统称“企业会计准则”）编制。

本财务报表以持续经营为基础列报。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本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的财务状况以及2025年度的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本公司财务报表所载财务信息根据下列依照企业会计准则所制定的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编制。

1.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采用公历年度，即每年自1月1日起至12月31日止。

2.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记账本位币和编制本财务报表所采用的货币均为人民币。除有特别说明外，均以人民币元为单位表示。

3.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现金，是指本公司的库存现金以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现金等价物，是指本公司持有的期限短、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的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4.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外币交易在初始确认时，采用与交易发生日上月末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于资产负债表日，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该日即期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属于与购建符合借款费用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之外，其他汇兑差额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无外币专门借款。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以初始确认时使用的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差额根据非货币性项目的性质计入当期损益或其他综合收益。

5. 金融工具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个企业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单位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

本公司于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的确认和终止确认（续）

满足下列条件的，终止确认金融资产（或金融资产的一部分，或一组类似金融资产的一部分），即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 (1) 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届满；
- (2) 转移了收取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权利，或在“过手协议”下承担了及时将收取的现金流量全额支付给第三方的义务；并且实质上转让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或者，虽然实质上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如果金融负债的责任已履行、撤销或届满，则对金融负债进行终止确认。如果现有金融负债被同一债权人以实质上几乎完全不同条款的另一金融负债所取代，或现有负债的条款几乎全部被实质性修改，则此类替换或修改作为终止确认原负债和确认新负债处理，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按交易日会计进行确认和终止确认。以常规方式买卖金融资产，是指按照合同规定购买或出售金融资产，并且该合同条款规定，根据通常由法规或市场惯例所确定的时间安排来交付金融资产。交易日，是指本公司承诺买入或卖出金融资产的日期。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根据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当且仅当本公司改变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时，才对所有受影响的相关金融资产进行重分类。

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但是因销售商品或提供服务等产生的应收账款或应收票据未包含重大融资成分或不考虑不超过一年的融资成分的，按照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资产分类和计量（续）

金融资产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其终止确认、修改或减值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

金融资产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金融资产为目标；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实际利率法确认利息收入。除利息收入、减值损失及汇兑差额确认为当期损益外，其余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权益工具投资

本公司不可撤销地选择将部分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仅将相关股利收入（明确作为投资成本部分收回的股利收入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公允价值的后续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不需计提减值准备。当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时，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上述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之外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对于此类金融资产，采用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与套期会计有关外，所有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负债分类和计量

本公司的金融负债于初始确认时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的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其初始确认金额。

金融负债的后续计量取决于其分类：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初始确认时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均计入当期损益。对于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按照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除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如果由本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本公司将所有公允价值变动（包括自身信用风险变动的影响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对于此类金融负债，采用实际利率法，按照摊余成本进行后续计量。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等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

对于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以及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采用简化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处于第一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未来12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但尚未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二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账面余额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如果初始确认后发生信用减值的，处于第三阶段，本公司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并按照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利息收入。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5. 金融工具（续）

金融工具减值（续）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本公司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变化情况。

本公司计量金融工具预期信用损失的方法反映的因素包括：通过评价一系列可能的结果而确定的无偏概率加权平均金额、货币时间价值，以及在资产负债表日无须付出不必要的额外成本或努力即可获得的有关过去事项、当前状况以及未来经济状况预测的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

当对金融资产预期未来现金流量具有不利影响的一项或多项事件发生时，该金融资产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

当本公司不再合理预期能够全部或部分收回金融资产合同现金流量时，本公司直接减记该金融资产的账面余额。

金融工具抵销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净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具有抵销已确认金额的法定权利，且该种法定权利是当前可执行的；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

金融资产转移

本公司已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保留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不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

本公司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的，分别下列情况处理：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终止确认该金融资产并确认产生的资产和负债；未放弃对该金融资产控制的，按照其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

通过对所转移金融资产提供财务担保方式继续涉入的，按照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和财务担保金额两者之中的较低者，确认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财务担保金额，是指所收到的对价中，将被要求偿还的最高金额。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出的资金，按买入证券实际支付的成本入账，并在证券持有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买入返售证券收入，计入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及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续）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是指按规定进行证券回购业务而融入的资金，按卖出证券实际收到的金额入账，并在证券卖出期内按实际利率计提卖出回购证券支出，计入当期损益。

7. 存出资本保证金

存出资本保证金是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的有关规定，保险公司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并存放于保险监督管理机构指定银行的款项。该保证金除保险公司清算时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

8. 固定资产

固定资产仅在与其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时才予以确认。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该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并终止确认被替换部分的账面价值；否则，在发生时按照受益对象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固定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购置固定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款、相关税费、使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可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的其他支出。固定资产的折旧采用年限平均法计提，各类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率及年折旧率如下：

类别	使用寿命	预计残值率	年折旧率
办公设备及其他	3 - 5年	3.00%	19.40% - 32.33%

本公司至少于每年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调整。

9. 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此类无形资产不予摊销，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每年均进行减值测试。

其余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采用直线法摊销，其使用寿命如下：

	使用寿命
软件	2-10年

10. 研究开发支出

本公司将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0. 研究开发支出（续）

开发阶段的支出，只有在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才能予以资本化，即：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能够证明其有用性；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不满足上述条件的开发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11. 资产减值

本公司对除递延所得税、金融资产外的资产减值，按以下方法确定：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判断资产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存在减值迹象的，本公司将估计其可收回金额，进行减值测试。对因企业合并所形成的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对于尚未达到可使用状态的无形资产，无论是否存在减值迹象，至少于每年末进行减值测试。

可收回金额根据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较高者确定。本公司以单项资产为基础估计其可收回金额；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该资产所属的资产组为基础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的认定，以资产组产生的主要现金流入是否独立于其他资产或者资产组的现金流入为依据。

当资产或者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时，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减记至可收回金额，减记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计提相应的资产减值准备。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会计期间不再转回。

12. 职工薪酬

职工薪酬，是指本公司为获得职工提供的服务或解除劳动关系而给予的各种形式的报酬或补偿。职工薪酬包括短期薪酬、离职后福利、辞退福利。

短期薪酬

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短期薪酬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本公司的职工参加由当地政府管理的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还参加了企业年金，相应支出在发生时计入相关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2. 职工薪酬（续）

辞退福利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辞退福利的，在下列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企业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企业确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

13. 保险合同

定义与分类

保险合同是指保险人与保单持有人约定，在特定保险事项对保单持有人产生不利影响时给予其赔偿，并因此承担源于保单持有人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

具有保险合同的法律形式但不向保险人转移重大保险风险的合同被分类为投资合同，本公司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下的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

再保险合同，是指再保险分入人（再保险合同签发人）与再保险分出人约定，再保险分出人由对应的保险合同所引起的赔付等进行补偿的保险合同。

除另有明确说明外，本公司财务报表中提及的保险合同泛指签发的保险合同（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以及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保险合同的分组

本公司将具有相似风险且统一管理的保险合同归为同一合同组合。对于同一合同组合，按照获利水平、亏损程度或初始确认后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可能性等，作进一步细分。

本公司每一个合同组合至少分为下列合同组：

- (1) 初始确认时存在亏损的合同组；
- (2) 初始确认时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的合同组；
- (3) 该组合中剩余合同组成的合同组。

本公司不将签发或分出时间间隔超过一年的合同归入同一合同组。

保险合同的确认

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 (1) 责任期开始日；
- (2) 保单持有人首付款到期日，或者未约定首付款到期日时本公司实际收到首付款日；
- (3) 发生亏损时。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保险合同的确认（续）

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其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的最早时点确认签发的合同组：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分出成比例责任的，本公司以下列时点中最早的时点确认该合同组：

- (1)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责任期开始日和任一对应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点中较晚的时点；
- (2)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确认为亏损合同组时。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是指因销售、核保和承保已签发或预计签发的合同组而产生的，可直接归属于其对应合同组合的现金流量。

通用模型法

初始计量

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边界

履约现金流量包括下列各项：

- (1) 与履行保险合同直接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的估计；
- (2) 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调整；
- (3)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是指本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不考虑本公司自身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采用合同边界这一概念确定计量保险合同组时应考虑的相关现金流。保险合同组的计量中包括该组内每一项合同在合同边界内的所有未来现金流，不包括保险合同边界之外的预期保费或预期赔付确认的负债或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初始计量（续）

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边界（续）

本公司以合同组作为计量单元。

本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因在未来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将于未来确认的未赚利润。

本公司在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以下各项之和，包括：履约现金流量、在该日终止确认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如有）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及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上述各项之和反映为现金净流入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反映为现金净流出的，本公司将其作为首日亏损计入当期损益。

后续计量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未到期责任负债与已发生赔款负债之和对保险合同负债进行后续计量。

未到期责任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已发生赔款负债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后续计量（续）

对于不具有直接参与分红特征的保险合同组，资产负债表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所导致的亏损部分，以及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抵销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除外；
- (4)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本公司按照提供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上述(1)至(4)项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保险服务收入。

与当期及过去服务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按照下述规定确认进当期损益：

- (1) 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导致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
- (2) 因当期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导致已发生赔款负债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
- (3) 在确认保险服务收入和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得包含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包括相应非金融风险调整变动额）导致的保险合同负债的账面价值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由如下事项导致的保险合同组账面金额的变动组成：

- (1) 货币时间价值及其变动的影响；
- (2) 金融风险及其变动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后续计量（续）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续）

本公司选择将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导致的非金融风险调整变动额作为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本公司将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解计入当期保险财务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在合同组剩余期限内，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确定计入各个期间保险财务损益的金额，其与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的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

亏损保险合同组的计量

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时发生首日亏损的，或合同组合中的合同归入其所属亏损保险合同组而新增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为亏损部分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初始确认时，亏损保险合同组的保险合同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其履约现金流量。

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发生变更，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增加额超过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导致合同组在后续计量时发生亏损的，本公司确认亏损并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将该亏损部分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

本公司将因与未来服务相关的未来现金流量或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变更所导致的履约现金流量减少额，减少未到期责任负债的亏损部分，冲减当期保险服务费用；超出亏损部分的金额，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

本公司在确认合同组的亏损后，将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采用系统合理的方法分摊至未到期责任负债中的亏损部分和其他部分。需要分摊的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变动额包括：因发生保险服务费用而减少的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当期摊销金额；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分摊至亏损部分的金额不计入当期保险服务收入。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保费分配法

对于本公司签发的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部分保险合同组，本公司自初始确认时采用保费分配法简化合同组的计量：

- (1) 本公司能够合理预计采用简化处理法与根据前述规定计量合同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结果无重大差异；
- (2) 该合同组内各项合同的责任期不超过一年。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合同组时，初始确认时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已收保费减去初始确认时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减去（或加上）于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资产（如有）以及其他相关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对各项合同初始确认时的责任期均不超过一年的合同组，本公司未选择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发生时将其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资产负债表日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收保费，减去当期发生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加上当期确认为保险服务费用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销金额和针对融资成分（如适用）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提供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的金额和当期已付或转入已发生赔款负债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合同组内各保险合同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本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根据上述规定对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随时间流逝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相关事实和情况表明合同组在初始确认或后续计量存在亏损时，本公司将该日与未到期责任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超过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的金额，作为亏损部分计入当期保险服务费用，同时增加未到期责任负债账面价值。如果有事实和情况表明剩余保险责任期内亏损合同组的预期盈利能力发生变化，从而导致履约现金流量减少，本公司通过调整亏损成分来反映履约现金流的变动，直至亏损成分减记至零。

本公司根据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计量已发生赔款负债。本公司相关履约现金流量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

通用模型法

本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按照履约现金流量与合同服务边际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初始计量。

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是指本公司为在未来获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产生的净成本或净利得。

本公司在估计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采用的相关假设与计量所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保持一致，并考虑再保险分入人的不履约风险。

本公司根据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转移给再保险分入人的风险，估计非金融风险调整。

本公司在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初始确认时计算下列各项之和：

- (1) 履约现金流量；
- (2) 在该日终止确认的相关资产或负债对应的现金流量；
- (3) 在该日发生的合同现金流量；
- (4)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本公司将上述各项之和所反映的净成本或净利得，确认为合同服务边际。净成本与分出前发生的事项相关的，本公司将其确认为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按照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与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之和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进行后续计量。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未到期责任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当日该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包括资产负债表日分摊至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与已发生赔案及其他相关费用摊回有关的履约现金流量。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对于签订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损失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在对分出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超过本公司预计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本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以期初账面价值为基础，经下列各项调整后予以确定：

- (1) 当期归入该合同组的合同对合同服务边际的影响金额；
- (2)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计提的利息，计息利率为该合同组内合同确认时、不随基础项目回报变动的现金流量所适用的加权平均利率；
- (3)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计算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及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无关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转回；
-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变动金额，但分摊至对应的保险合同组且不调整其合同服务边际的履约现金流量变动而导致的变动除外；
- (5)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产生的汇兑差额（如有）；
- (6) 合同服务边际在当期的摊销金额。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通用模型法（续）

本公司按照取得保险合同服务的模式，合理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并据此对根据本条(1)至(5)调整后的合同服务边际账面价值进行摊销，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损益。

保费分配法

本公司对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出再保险合同组与上述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组采用相同原则，同时针对分出再保险合同计量时涉及的特殊要求，本公司制定了相应的会计政策。

初始确认时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等于本公司支付的分出保费加上或减去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终止确认的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相关的资产或负债的金额。

资产负债表日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等于期初账面价值加上当期已支付的分出保费和针对融资成分的调整金额，减去因当期收到的再保险合同服务而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金额和当期已收到或转入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中的投资成分。

本公司按照合同组初始确认时确定的折现率，对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进行调整，以反映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对于订立时点不晚于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时点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本公司在初始确认对应的亏损合同组或者将对应的亏损保险合同归入合同组而确认亏损时，根据下列两项的乘积确定分出再保险合同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

- (1) 对应的保险合同确认的亏损；
- (2) 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比例。

本公司按照上述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调整分出再保险合同组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同时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计量（续）

保费分配法（续）

本公司在对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进行后续计量时，将调整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以反映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变化，调整后的亏损摊回部分的金额不应超过本公司预计从分出再保险合同组摊回的对应的保险合同亏损部分的相应金额。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的计量类似于按通用模型计量的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均考虑货币时间价值及金融风险的影响。

保险合同的终止确认

当保险合同约定的义务因履行、取消或到期而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保险合同。

列报

本公司在资产负债表中分别列示与保险合同有关的下列项目：

- (1) 保险合同资产；
- (2) 保险合同负债；
- (3)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及
- (4)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保险合同资产和负债

本公司签发的保险合同组合（含分入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借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资产，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保险合同负债；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合账面价值为借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为贷方余额的，列示为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组，减记未到期责任负债，同时计入保险服务收入。报告期内确认的保险服务收入金额反映转让的已承诺服务的模式，并反映本公司预期因交付这些服务而有权获得的对价。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3. 保险合同（续）

列报（续）

保险服务费用

保险服务费用包括如下各项：

- (1) 已发生赔款（投资成分除外）及其他已发生保险服务费用；
- (2)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3)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与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的履约现金流的变动）；
- (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即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对于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合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计入保险服务费用的金额等于计入保险服务收入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摊回的金额。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合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根据与其现金流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的赚取模式相同的基础在保险责任期间进行摊销。

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因当期取得再保险分入人提供的保险合同服务而导致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账面价值的减少额，确认为分出保费的分摊；因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的摊回导致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账面价值的增加额，以及与之相关的履约现金流量的后续变动额，确认为摊回保险服务费用。

本公司将预计从再保险分入人收到的不取决于对应的保险合同赔付的金额，作为分出保费的分摊的减项。本公司在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和摊回保险服务费用时，不包含分出再保险合同中的投资成分。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的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将预期收取的保费分摊至每个保险合同服务期，方法如下：

- (1) 基于时间的推移在合同组保险责任期间确认分出保费的分摊；
- (2) 如果风险在保险责任期内预期释放的方式与时间的推移存在重大的差异，则以保险服务费用预期发生的时间作为分摊的基础。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4. 收入确认

收入在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金额能够可靠计量，并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予以确认。

保险服务收入

本公司于提供保险合同服务（按照保险合同组）时确认保险服务收入。

对于未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保险服务收入包括与预期收取对价的服务相关的未到期责任负债的变动金额（不包括投资成分）和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 （1）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金额：
 - （i）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 （ii）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 （iii）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 （iv） 其他，如与未来服务不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等。
- （2） 保险获取现金流的摊销：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随时间流逝进行系统摊销，计入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保险服务费用，同时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以反映该类现金流量所对应的保费的收回。

对于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组，本公司将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在扣除投资成分并根据上述规定对重大融资成分进行调整后，分摊至当期的金额确认为保险服务收入。本公司以时间流逝为基础在责任期内分摊经调整的已收和预计收取的保费。

利息收入

利息收入按他人使用本公司货币资金的时间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

提供服务的收入

提供服务的收入在提供服务期间确认。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5. 大灾风险准备金/保费准备金

大灾风险准备金

根据财政部《农险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 号）的相关规定，本公司计提保费准备金和利润准备金，逐年滚存。

本公司计提的保费准备金滚存余额达到当年农业保险业务收入减去分出保费的净额的，可以暂停计提。

大灾风险准备金专项用于弥补农险因大灾风险事件造成的保险损失，可以在农业再保险各大类险种之间统筹使用，大灾风险准备金的使用额度，以农业再保险大类险种综合赔付率超过大灾赔付率标准部分对应的转分保后已发生赔款为限。

保费准备金

根据财金[2013]129 号规定，本公司按照农业再保险自留保费的一定比例计提保费准备金，具体的比例区间如下：

农业再保险类别	计提比例
种植业保险	6%
养殖业保险	3%
森林保险	4%
其他	15%

当农业再保险实现年度及累计承保盈利，且满足相关监管条件，本公司在依法提取法定公积金、一般风险准备金后，从年度净利润中计提利润准备金，计提标准为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如不足超额承保利润的 75%，则全额计提），不得将其用于分红、转增资本。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6. 租赁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作为承租人

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外，本公司对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其可在租赁期内使用租赁资产的权利确认为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使用权资产成本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承租人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承租人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本公司因租赁付款额变动重新计量租赁负债的，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本公司后续采用年限平均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将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认为租赁负债。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扣除租赁激励后的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根据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还包括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或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本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或租赁期反映出本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于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但另有规定计入相关资产成本的除外。当实质固定付款额发生变动、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化、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选择权的评估结果或实际行权情况发生变化时，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

本公司将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12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认定为短期租赁；将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认定为低价值资产租赁。本公司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选择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相关的资产成本或当期损益。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7. 政府补助

政府补助在能够满足其所附的条件并且能够收到时，予以确认。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照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政府补助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照名义金额计量。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用于补偿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或冲减相关成本。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冲减相关资产的账面价值；或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损益（但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尚未分配的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18. 递延所得税

本公司根据资产与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以及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但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项目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产生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计提递延所得税。

各种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据以确认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本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单项交易中产生的：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或可抵扣亏损、且初始确认的资产和负债未导致产生等额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和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于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依据税法规定，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量，并反映资产负债表日预期收回资产或清偿负债方式的所得税影响。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重新评估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可供所有或部分递延所得税资产转回的限度内，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18. 递延所得税（续）

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示：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应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债务。

19. 公允价值计量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底层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第三层次输入值，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编制财务报表要求管理层作出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列报金额及其披露，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假设和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结果可能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

判断

在应用本公司会计政策时，管理层作出了以下对财务报表所确认的金额具有重大影响的判断：

业务模式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本公司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在判断业务模式时，本公司考虑包括企业评价和向关键管理人员报告金融资产业绩的方式、影响金融资产业绩的风险及其管理方式以及相关业务管理人员获得报酬的方式等。在评估是否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时，本公司需要对金融资产到期日前的出售原因、时间、频率和价值等进行分析判断。

合同现金流量特征

金融资产于初始确认时的分类取决于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需要判断合同现金流量是否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时，包含对包含提前还款特征的金融资产，需要判断提前还款特征的公允价值是否非常小等。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判断（续）

保险合同的分组和确认

对于签发的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在评估初始确认时是否存在亏损或无显著可能性在未来发生亏损，本公司需要作出判断，包括：

- 使这些合同变为亏损合同的假设发生变化的可能性；
- 用于对相关产品盈利性进行估计的信息。

估计的不确定性

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

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在计量保险合同负债过程中须对履行保险合同相关义务所需支出的金额作出合理估计，该估计以资产负债表日可获取的当前信息为基础确定。

计量这些负债所需要的主要计量假设如下：

折现率

本公司对不随基础项目回报而变动的现金流，以无风险收益率曲线为基础，采用自下而上法确定不同产品的折现率。

即期折现率假设具体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财产险即期折现率	1.35%- 4.50%	0.98%- 4.50%
人身险即期折现率	1.50%- 4.65%	1.18%- 4.80%

死亡率和发病率假设

本公司根据实际经验、市场经验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死亡发生率、疾病发生率、伤残率等。死亡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以往的死亡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以及对中国保险市场的了解等因素，并参考了中国人身保险业经验生命表确定的。发病率假设是基于本公司产品定价假设及以往的发病率经验数据、对当前和未来预期的估计等因素确定。死亡率及发病率假设受国民生活方式改变、社会进步和医疗技术水平的提高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退保率假设

退保率假设按照保单年度、产品类别不同而分别确定。退保率假设受未来宏观经济及市场竞争等因素影响，存在不确定性。



三、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履约现金流量的估计（续）

费用假设

本公司根据费用分析结果和未来的发展变化趋势，确定费用假设。未来费用水平对通货膨胀反应敏感的，本公司在确定费用假设时考虑通货膨胀因素的影响。费用假设主要分为保险获取现金流量假设、维持费用假设和间接理赔费用假设。

预期赔付率和未来赔付发展

本公司计算已发生赔款负债所使用的主要假设为预期赔付率和未来赔款发展。各计量单元的预期的赔付率和未来赔款发展以本公司的历史赔款进展经验和赔付水平为基础，并考虑核保政策、费率水平、理赔管理流程等公司政策的调整及宏观经济、监管、司法等外部环境的变化趋势。

非金融风险调整

非金融风险调整系指本公司在履行保险合同时，因承担非金融风险导致的未来现金流量在金额和时间方面的不确定性而要求得到的补偿。由于风险调整反映的是对不确定性的补偿，因此需要估计因风险分散而获益的程度以及预期有利和不利结果，以体现本公司的风险规避偏好程度。本公司单独进行非金融风险调整的估计，与所有其他估计分开。

本公司非金融风险调整比例根据置信水平法、资本成本法等方法确定，置信区间为75%（2024年：75%）。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本公司将合同服务边际分摊至当期和未来预期提供的每一责任单元，并计入当期及以后期间的损益。本公司按照保险合同服务的提供模式，合理确定合同组在责任期内各个期间的责任单元，即考虑每项合同所提供的利益金额或数量及预计责任期。

本公司根据保险保障服务、投资回报服务及投资相关服务（如适用）的提供模式，考虑保险合同的条款及给付等特征，对保险合同所提供利益的金额或数量作出估计。对于提供多项服务的合同，本公司以各项服务相关的因素（包括预期最高给付额、投资成分、风险保额等）为基础估计确定各项服务的权重。

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条款以及上述“保险合同履约现金流量的计量”中提及的死亡率和疾病发生率、退保率等估计确定相关合同的预计责任期。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运用估值技术估算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

对于不存在活跃市场的金融工具，采用估值技术确定其公允价值。估值技术包括参考熟悉情况并自愿交易的各方最近进行的市场交易中使用的价格、参照实质上相同的其他金融工具的当前公允价值、现金流量折现法和期权定价模型等。

本公司采用估值技术确定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时，尽可能使用市场参与者在金融工具定价时考虑的所有市场参数，包括无风险利率、信用风险、外汇汇率、商品价格、股价或股价指数、金融工具价格未来波动率、提前偿还风险等。然而，当缺乏市场参数时，管理层就自身和交易对手的信贷风险，市场波动率等方面作出估计。

使用不同的估值技术或参数假设可能导致公允价值估计存在较重大差异。

金融工具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金融工具的减值进行评估，应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需要做出重大判断和估计，需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在做出这些判断和估计时，本公司根据历史还款数据结合经济政策、宏观经济指标、行业风险等因素推断债务人信用风险的预期变动。不同的估计可能会影响减值准备的计提，已计提的减值准备可能并不等于未来实际的减值损失金额。

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可抵扣亏损的限度内，应就所有尚未利用的可抵扣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取得应纳税所得额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

本公司采用承租人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计算租赁付款额的现值。确定增量借款利率时，本公司根据所处经济环境，以可观察的利率作为确定增量借款利率的参考基础，在此基础上，根据自身情况、标的资产情况、租赁期和租赁负债金额等租赁业务具体情况对参考利率进行调整以得出适用的增量借款利率。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续）

20.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续）

估计的不确定性（续）

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减值（除商誉外）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价值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管理层必须估计该项资产或资产组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确定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21. 会计政策变更

新保险合同准则

2020年财政部发布了《企业会计准则第25号——保险合同》（以下简称“新保险合同准则”），本公司于2025年1月1日开始执行新保险合同准则，并已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要求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实施新保险合同准则导致本公司保险服务收入与保险服务费用的确认、保险合同负债的计量方法、财务报表的列报等均发生了重大变化。本公司根据新保险合同准则制定的与保险合同相关的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13。

按照新保险合同准则的规定，本公司对于首次执行日之前的保险合同会计处理与新保险合同准则规定不一致的，采用追溯调整法处理，但对于过渡日完全追溯调整法不切实可行的合同组，本公司采用了修正追溯调整法或公允价值法进行了衔接处理。

新金融工具准则

2017年财政部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2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23号—金融资产转移》、《企业会计准则第24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四项会计准则（以下简称“新金融工具准则”）。本公司于2025年1月1日开始采用新金融工具准则，并重述了比较期间信息。

实施新金融工具准则也导致本公司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分类和计量，以及金融资产减值的相关政策发生了变化。

本年度使用的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具体会计政策详见附注三、5。



三、 重要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续)

21. 会计政策变更 (续)

新金融工具准则 (续)

下表为新金融工具准则切换首日分类和计量对本公司报表主要项目的影响:

	2024年12月31日	影响金额	2025年1月1日
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263,913,924.40	(263,913,924.40)	-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8,500,773,046.58	(8,500,773,046.58)	-
持有至到期投资	530,442,796.84	(530,442,796.84)	-
归入贷款及应收款的投资	2,509,842,249.65	(2,509,842,249.65)	-
交易性金融资产	-	2,272,800,566.34	2,272,800,566.34
债权投资	-	3,046,677,622.40	3,046,677,622.40
其他债权投资	-	6,027,109,707.33	6,027,109,70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	548,451,935.87	548,451,935.87



四、 税项

本公司本年度主要税项及其税率列示如下：

增值税	-本公司按应税收入6%的税率计算销项税，并按扣除当期允许抵扣的进项税额后的差额计缴增值税。
城市维护建设税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7%计缴。
教育费附加	-按实际缴纳的增值税的3%计缴。
企业所得税	-本公司按应纳税所得额的25%计缴。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1. 货币资金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银行存款	157,727,188.82	725,653,856.94
加：应计利息	5,480.00	24,380.62
合计	157,732,668.82	725,678,237.56

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银行间	1,049,940,000.00	302,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35,197.76	26,476.72
合计	1,050,075,197.76	302,026,476.72

3. 交易性金融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金融债	471,268,830.70	402,563,423.17
企业债	10,208,277.40	-
股票	633,383,775.64	503,255,581.30
基金	601,929,136.51	870,627,071.78
资产管理产品	354,778,111.05	367,809,436.66
资产支持计划	101,415,380.80	102,520,958.88
永续债	35,917,837.61	26,024,094.55
合计	2,208,901,349.71	2,272,800,566.3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4. 债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392,884,583.48	443,119,758.72
金融债	-	52,424,352.66
企业债	-	40,741,884.93
债权投资计划	1,237,471,139.09	934,725,924.59
信托计划	1,138,319,126.46	1,387,880,885.90
资产支持计划及其他	186,553,862.45	201,798,333.68
小计	2,955,228,711.48	3,060,691,140.48
减：债权投资减值准备	(64,361,293.73)	(14,013,518.08)
净额	2,890,867,417.75	3,046,677,622.40

5. 其他债权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债券		
政府债	818,039,157.37	1,319,157,909.38
企业债	3,136,519,423.86	2,692,285,702.54
金融债	2,352,411,728.48	2,015,666,095.41
合计	6,306,970,309.71	6,027,109,707.33

截至 2025 年 12 月 31 日，本公司对持有的其他债权投资确认的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9,202,213.92 元（截至 2024 年 12 月 31 日，减值准备余额为人民币 7,035,385.52 元）。

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股票	575,514,887.47	35,749,399.00
永续金融产品	1,375,936,881.49	512,702,536.87
合计	1,951,451,768.96	548,451,935.87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7. 定期存款

到期期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3个月至1年（含1年）	36,977,826.81	144,004,992.00
1年至5年（含5年）	3,885,144,122.49	3,144,110,336.40
5年以上	1,800,000,000.00	1,800,000,000.00
小计	5,722,121,949.30	5,088,115,328.40
加：应计利息	225,245,921.91	127,553,461.56
减：减值准备	(5,081,792.89)	(5,475,672.64)
合计	5,942,286,078.32	5,210,193,117.32

8. 存出资本保证金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保险法》及《保险公司资本保证金管理方法》的规定，本公司应按注册资本总额的20%提取保证金，存入符合条件的银行，除用于清偿债务外，不得动用。本公司应在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批准增加注册资本后30个工作日内，将资本保证金按时足额存入符合条件的银行。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缴存的资本保证金，列示如下：

	存放形式	存放期限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本公司				
中国银行	定期存款	61个月	400,000,000.00	-
南京银行	协议存款	61个月	392,156,860.00	392,156,860.00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36个月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中国建设银行	协议存款	61个月	200,000,000.00	200,000,000.00
交通银行	定期存款	36个月	-	400,000,000.00
小计			1,192,156,860.00	1,192,156,860.00
加：应计利息			25,256,557.66	46,020,707.98
减：减值准备			(1,536,191.99)	(1,381,711.83)
合计			1,215,877,225.67	1,236,795,856.1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9.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资产	949,294,642.18	901,231,619.92
递延所得税负债	(176,182,438.37)	(112,878,861.15)
递延所得税资产列示净额	<u>773,112,203.81</u>	<u>788,352,758.77</u>

未经抵消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 资产/（负债）	可抵扣/（应纳税） 暂时性差异
已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负债）：				
保险合同	895,161,081.48	3,580,644,325.91	866,470,147.24	3,465,880,588.96
应付职工薪酬	26,986,817.71	107,947,270.84	16,524,179.26	66,096,717.05
减值准备	20,045,373.13	80,181,492.53	6,976,572.02	27,906,288.07
应付利息	7,101,369.86	28,405,479.45	7,101,369.86	28,405,479.4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 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的公允 价值变动	(26,296,970.13)	(105,187,880.50)	(36,154,563.96)	(144,618,255.84)
交易性金融资产的公允价值变动	(68,053,938.54)	(272,215,754.18)	(7,882,727.55)	(31,530,910.20)
应计利息	(81,672,006.45)	(326,688,025.80)	(64,243,298.94)	(256,973,195.76)
其他	(159,523.25)	(638,093.01)	(438,919.16)	(1,755,676.64)
合计	<u>773,112,203.81</u>	<u>3,092,448,815.24</u>	<u>788,352,758.77</u>	<u>3,153,411,035.09</u>

10. 其他资产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存出分保保证金	2,220,835,468.03	1,455,916,444.53
未开票预估税款	24,064,963.23	46,121,180.98
其他	<u>110,698,065.07</u>	<u>70,985,775.34</u>
合计	<u>2,355,598,496.33</u>	<u>1,573,023,400.85</u>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1.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按交易场所划分		
银行间	3,950,000,000.00	2,890,000,000.00
交易所	500,000,000.00	600,000,000.00
加：应计利息	1,028,202.53	1,057,107.79
合计	4,451,028,202.53	3,491,057,107.79

本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时，证券交易所要求本公司将若干交易所买卖债券存放在质押库，按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比例折算为标准券后，公允价值不低于相关债券回购交易的余额。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证券交易所质押库的证券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690,000,000.00元和人民币723,619,780.00元（于2024年12月31日，分别为人民币660,000,000.00元和人民币695,266,040.00元）。质押债券在卖出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在满足不低于债券回购交易余额的条件下，本公司可转回存放质押库的证券。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在银行间市场进行债券正回购交易形成的卖出回购证券款对应的质押债券的账面价值和公允价值分别为人民币4,254,000,000.00元和人民币4,334,912,280.50元（于2024年12月31日，分别为人民币3,111,000,000.00元和人民币3,215,045,139.00元）。质押债券在卖出回购交易期间流通受限。

由于本公司承诺以约定条件回购有关资产，因此有关资产并不满足金融资产终止确认的条件。

12. 应付职工薪酬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应付短期薪酬（1）	104,789,860.10	80,167,465.08
应付设定提存计划（2）	5,369,792.25	34,035,827.54
合计	110,159,652.35	114,203,292.6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2. 应付职工薪酬（续）

（1）短期薪酬

	202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工资、奖金、津贴、补贴	69,946,043.45	107,000,000.00	(83,795,113.65)	93,150,929.80
社会保险费	379,580.40	4,557,986.66	(4,548,081.46)	389,485.60
其中：医疗保险费	341,622.36	4,101,806.97	(4,092,892.29)	350,537.04
工伤保险费	7,591.99	91,575.99	(91,378.44)	7,789.54
生育保险费	30,366.05	364,603.70	(363,810.73)	31,159.02
住房公积金	-	5,494,309.00	(5,495,171.00)	(862.00)
工会经费及职工教育经费	9,308,841.23	3,745,129.81	(2,462,289.34)	10,591,681.70
职工福利费	533,000.00	3,239,759.58	(3,114,134.58)	658,625.00
合计	80,167,465.08	124,037,185.05	(99,414,790.03)	104,789,860.10

（2）设定提存计划

	2025年1月1日	本年增加	本年减少	2025年12月31日
基本养老保险	607,328.64	7,325,972.96	(7,310,124.64)	623,176.96
失业保险费	18,979.53	228,942.91	(228,447.62)	19,474.82
补充养老保险	32,333,454.52	6,635,580.72	(34,843,747.13)	4,125,288.11
补充医疗保险	1,076,064.85	585,805.00	(1,060,017.49)	601,852.36
合计	34,035,827.54	14,776,301.59	(43,442,336.88)	5,369,792.25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3. 保费准备金

	2025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2025年12月31日
种植业保险	-	12,603,949.16	-	12,603,949.16
养殖业保险	-	4,508,998.30	-	4,508,998.30
森林保险	-	899,982.60	-	899,982.60
其他	48,000.00	-	-	48,000.00
合计	48,000.00	18,012,930.06	-	18,060,930.06
	2024年1月1日	本年计提	本年使用	2024年12月31日
种植业保险	8,082,353.57	6,476,508.40	(14,558,861.97)	-
森林保险	4,033,525.80	291,437.91	(4,324,963.71)	-
养殖业保险	2,081,183.13	2,939,381.73	(5,020,564.86)	-
其他	48,000.00	-	-	48,000.00
合计	14,245,062.50	9,707,328.04	(23,904,390.54)	48,000.00

14. 应付债券

本公司应付债券的变动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资本补充债	1,999,673,371.85	1,999,145,353.25
加：应计利息	28,405,479.45	28,405,479.45
合计	2,028,078,851.30	2,027,550,832.70

本公司于2021年8月6日发行了面值为人民币20亿元的10年期可赎回资本补充债，票面利率为3.6%，采用单利按年计息，发行人可选择在第5个计息年度的最后一日按面值全部或部分赎回，如未赎回，则从第6个计息年度开始到本期债务到期为止，后5个计息年度的票面利率为4.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1)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5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131,647,085.81)	108,351,754.52	7,049,845,140.42	387,184,920.78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31,233,851.29)	2,170,997.51	26,536,377.85	1,459,793.79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3)=(1)+(2)	(1,162,880,937.10)	110,522,752.03	7,076,381,518.27	388,644,714.57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5,107,559,371.35)	-	-	-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4,312,860,067.95	163,317,051.1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167,568,873.55	-	-	-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9,286,435.23	-	-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334,103,495.91	(115,898,250.31)
其他费用(9)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167,568,873.55	9,286,435.23	4,646,963,563.86	47,418,800.82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4,939,990,497.80)	9,286,435.23	4,646,963,563.86	47,418,800.82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20,974,560.42	(404,800.16)	137,654,890.71	8,193,075.99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4,919,015,937.38)	8,881,635.07	4,784,618,454.57	55,611,876.81
投资成分(16)	(950,525,195.47)	-	950,525,195.47	-
收到的保费(17)	6,542,370,165.79	-	-	6,542,370,165.79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56,808,777.07)	-	-	(156,808,777.07)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4,566,998,098.18)	(4,566,998,098.18)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6,385,561,388.72	-	(4,566,998,098.18)	1,818,563,290.54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22)=(3)+(15)+(16)+(21)	(646,860,681.23)	119,404,387.10	8,244,527,070.13	444,256,591.38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3)	(2,724,491.44)	-	1,683,370.55	252,505.36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4)	(644,136,189.79)	119,404,387.10	8,242,843,699.58	444,004,086.02
				8,162,115,982.91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续)

(1)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续):

	2024年度 (已重述)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赔款负债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354,458,856.08)	108,705,049.18	5,749,085,189.96	312,671,363.78	4,816,002,746.8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3,005,900.96)	-	2,795,577.08	131,259.29	(79,084.59)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资产/(资产)(3)=(1)+(2)	(1,357,464,757.04)	108,705,049.18	5,751,880,767.04	312,802,623.07	4,815,923,682.25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4,855,907,380.88)	-	-	-	(4,855,907,380.88)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	3,928,924,577.89	134,934,373.09	4,063,858,950.98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164,667,649.74	-	-	-	164,667,649.74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1,693,258.89	-	-	1,693,258.8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422,416,510.59	(75,815,836.58)	346,600,674.01
其他费用(9)	-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164,667,649.74	1,693,258.89	4,351,341,088.48	59,118,536.51	4,576,820,533.62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4,691,239,731.14)	1,693,258.89	4,351,341,088.48	59,118,536.51	(279,086,847.2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23,247,249.93	124,443.96	291,192,597.12	16,723,554.99	331,287,846.00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4,667,992,481.21)	1,817,702.85	4,642,533,685.60	75,842,091.50	52,200,998.74
投资成分(16)	(806,078,229.83)	-	806,078,229.83	-	-
收到的保费(17)	5,846,286,001.92	-	-	-	5,846,286,001.92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77,631,470.94)	-	-	-	(177,631,470.94)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4,124,111,164.20)	-	(4,124,111,164.20)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5,668,654,530.98	-	(4,124,111,164.20)	-	1,544,543,366.78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资产/(资产)(22)=(3)+(15)+(16)+(21)	(1,162,880,937.10)	110,522,752.03	7,076,381,518.27	388,644,714.57	6,412,668,047.77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3)	(31,233,851.29)	2,170,997.51	26,536,377.85	1,459,793.79	(1,066,682.14)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4)	(1,131,647,085.81)	108,351,754.52	7,049,845,140.42	387,184,920.78	6,413,734,729.91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续)

(2)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 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负债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5年度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	合计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赔款负债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968,719,835.22	306,154,596.85	1,312,991,910.33	3,587,866,342.40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75,097,946.46)	-	56,354,722.20	(18,743,224.26)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3)=(1)+(2)	1,893,621,888.76	306,154,596.85	1,369,346,632.53	3,569,123,118.14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258,746,989.11)	-	-	(258,746,989.11)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91,864,713.20)	(144,830,768.23)	(236,695,481.43)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6)	690,001.57	-	-	690,001.57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236,997,001.99	-	236,997,001.9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155,686,352.92	155,686,352.92
其他费用(9)	-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690,001.57	145,132,288.79	10,855,584.69	156,677,875.05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258,056,987.54)	145,132,288.79	10,855,584.69	(102,069,094.0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146,004,330.95	3,193,893.05	3,638,127.62	152,836,351.62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15)=(11)+(12)+(13)+(14)	(112,052,636.59)	148,326,181.84	14,493,712.31	50,767,257.56
投资成分(16)	(290,169,521.17)	-	290,169,521.17	-
收到的保费(17)	1,077,906,456.56	-	-	1,077,906,456.56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201,907.56)	-	-	(1,201,907.56)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447,607,955.71)	(447,607,955.71)
其他现金流量(20)	-	-	-	-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1,076,704,549.00	-	(447,607,955.71)	629,096,593.29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22)=(3)+(15)+(16)+(21)	2,568,104,280.00	454,480,778.69	1,226,401,910.30	4,248,986,968.99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3)	(154,097,205.21)	70,002,900.28	13,657,617.26	(70,436,687.67)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4)	2,722,201,485.21	384,477,878.41	1,212,744,293.04	4,319,423,656.68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 (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续)

(2)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 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未到期责任和已发生赔款负债余额调节表如下 (续):

	2024年度 (已重述)		
	未到期责任负债		已发生 赔款负债
	非亏损部分	亏损部分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357,780,120.47	191,960,001.07	1,441,006,324.80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1,023,095.72)	(3,161.55)	830,678.40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3)=(1)+(2)	356,757,024.75	191,956,839.52	1,441,837,003.20
保险服务收入合计(4)	(396,174,619.52)	-	-
当期发生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保险获取现金流量除外)(5)	-	(73,587,909.40)	190,056,225.66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6)	1,082,528.07	-	-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7)	-	183,894,365.14	-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8)	-	-	53,565,158.31
其他费用(9)	-	-	-
保险服务费用(10)=(5)+(6)+(7)+(8)+(9)	1,082,528.07	110,306,455.74	243,621,383.97
保险服务业绩(11)=(4)+(10)	(395,092,091.45)	110,306,455.74	243,621,383.97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2)	637,216,541.31	3,891,301.59	53,654,844.69
其他损益变动(13)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4)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15)=(11)+(12)+(13)+(14)	242,124,449.86	114,197,757.33	297,276,228.66
投资成分(16)	(302,349,668.07)	-	302,349,668.07
收到的保费(17)	1,598,888,631.56	-	-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18)	(1,798,549.34)	-	1,598,888,631.56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含投资成分)(19)	-	-	(1,798,549.34)
其他现金流量(20)	-	-	(672,116,267.40)
现金流量合计(21)=(17)+(18)+(19)+(20)	1,597,090,082.22	-	(672,116,267.40)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22)=(3)+(15)+(16)+(21)	1,893,621,888.76	306,154,596.85	1,359,346,632.53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3)	(75,097,946.46)	-	56,354,722.20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4)	1,968,719,835.22	306,154,596.85	1,312,991,910.33
			3,587,866,342.40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续)

(3) 对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采用保费分配法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调节表如下:

	2025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17,481,763.42)	3,563,665.74	1,147,162,759.84	38,634,632.10	871,879,294.2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781,032.82)	-	3,875,495.58	69,788.02	(1,835,749.22)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	(323,262,796.24)	3,563,665.74	1,151,038,255.42	38,704,420.12	870,043,545.04
2024年度 (已重述)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未来现金流量 现值的估计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554,433,845.12)	(0.02)	861,107,685.54	29,150,572.71	335,824,413.11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5,598,283.90)	-	-	-	(5,598,283.90)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	(560,032,129.02)	(0.02)	861,107,685.54	29,150,572.71	330,226,129.21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 (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 (续)

(4) 对于分出的再保险合同, 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和分保摊回已发生赔款资产调节表如下:

	2025年度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99,351,510.97)	(0.01)	78,346,893.44	(21,004,617.54)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709,394.02)	-	347,427.33	(1,361,966.69)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	(101,060,904.99)	(0.01)	78,694,320.77	(22,366,584.23)
2024年度 (已重述)				
	分保摊回未到期责任资产		分保摊回	
	非亏损摊回部分	亏损摊回部分	已发生赔款资产	合计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99,298,694.09)	(0.01)	102,317,513.65	3,018,819.55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1,291,081.34)	-	61,808.88	(1,229,272.46)
年末的分出再保险合同净资产/负债	(100,589,775.43)	(0.01)	102,379,322.53	1,789,547.0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续）

- (5)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

	2025年度			
	未来现金流 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2,792,350,331.76	149,166,288.94	646,349,721.70	3,587,866,342.40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86,446,687.81)	7,715,651.92	59,987,811.63	(18,743,224.26)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 (3)=(1)+(2)	2,705,903,643.95	156,881,940.86	706,337,533.33	3,569,123,118.14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128,928,233.91)	(128,928,233.91)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6,204,326.53)	-	(6,204,326.53)
当期经验调整(6)	(359,619,888.53)	-	-	(359,619,888.53)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7)=(4)+(5)+(6)	(359,619,888.53)	(6,204,326.53)	(128,928,233.91)	(494,752,448.97)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 影响(8)	(32,011,344.74)	10,591,012.21	26,236,210.82	4,815,878.29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 变更(9)	(83,110,434.45)	(5,980,435.93)	89,090,870.38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 计变更(10)	233,590,041.81	(1,408,918.11)	-	232,181,123.70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11)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2)=(8)+(9)+(10)+(11)	118,468,262.62	3,201,658.17	115,327,081.20	236,997,001.99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 现金流量变动(13)	147,405,051.52	8,281,301.40	-	155,686,352.92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 动(14)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5)=(13)+(14)	147,405,051.52	8,281,301.40	-	155,686,352.92
保险服务业绩 (16)=(7)+(12)+(15)	(93,746,574.39)	5,278,633.04	(13,601,152.71)	(102,069,094.06)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7)	127,744,806.73	3,435,190.44	21,656,354.45	152,836,351.62
其他损益变动(18)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9)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0)=(16)+(17)+(18)+(19)	33,998,232.34	8,713,823.48	8,055,201.74	50,767,257.56
收到的保费(21)	1,077,906,456.56	-	-	1,077,906,456.56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2)	(1,201,907.56)	-	-	(1,201,907.56)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 用(含投资成分)(23)	(447,607,955.71)	-	-	(447,607,955.71)
其他现金流量(24)	-	-	-	-
现金流量合计 (25)=(21)+(22)+(23)+(24)	629,096,593.29	-	-	629,096,593.29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 (26)=(3)+(20)+(25)	3,368,998,469.58	165,595,764.34	714,392,735.07	4,248,986,968.99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7)	(135,007,830.23)	18,490,082.87	46,081,059.69	(70,436,687.67)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8)	3,504,006,299.81	147,105,681.47	668,311,675.38	4,319,423,656.6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续）

(5)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履约现金流量和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表如下（续）：

	2024年度（已重述）			
	未来现金 流量的现值	非金融 风险调整	合同服务边际	合计
年初的保险合同负债(1)	1,243,873,446.24	202,478,525.89	544,394,474.21	1,990,746,446.34
年初的保险合同资产(2)	(4,063,966.46)	1,249,406.65	2,618,980.94	(195,578.87)
年初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 (3)=(1)+(2)	1,239,809,479.78	203,727,932.54	547,013,455.15	1,990,550,867.47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4)	-	-	(114,140,521.04)	(114,140,521.0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5)	-	(7,026,183.32)	-	(7,026,183.32)
当期经验调整(6)	(157,457,070.83)	-	-	(157,457,070.83)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7)=(4)+(5)+(6)	(157,457,070.83)	(7,026,183.32)	(114,140,521.04)	(278,623,775.19)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 影响(8)	(75,162,210.25)	7,290,893.97	69,675,523.07	1,804,206.79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 变更(9)	(152,971,294.93)	(33,413,285.19)	186,384,580.12	-
不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 计变更(10)	192,730,607.55	(10,640,449.20)	-	182,090,158.35
其他与未来服务相关变动 (11)	-	-	-	-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12)=(8)+(9)+(10)+(11)	(35,402,897.63)	(36,762,840.42)	256,060,103.19	183,894,365.14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 现金流量变动(13)	74,054,195.49	(20,489,037.18)	-	53,565,158.31
其他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 动(14)	-	-	-	-
与过去服务相关的变动 (15)=(13)+(14)	74,054,195.49	(20,489,037.18)	-	53,565,158.31
保险服务业绩 (16)=(7)+(12)+(15)	(118,805,772.97)	(64,278,060.92)	141,919,582.15	(41,164,251.74)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17)	659,926,122.32	17,432,069.24	17,404,496.03	694,762,687.59
其他损益变动(18)	-	-	-	-
其他综合收益其他变动(19)	-	-	-	-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20)=(16)+(17)+(18)+(19)	541,120,349.35	(46,845,991.68)	159,324,078.18	653,598,435.85
收到的保费(21)	1,598,888,631.56	-	-	1,598,888,631.56
支付的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22)	(1,798,549.34)	-	-	(1,798,549.34)
支付的赔款及其他相关费 用(含投资成分)(23)	(672,116,267.40)	-	-	(672,116,267.40)
其他现金流量(24)	-	-	-	-
现金流量合计 (25)=(21)+(22)+(23)+(24)	924,973,814.82	-	-	924,973,814.82
年末的保险合同净负债/资产 (26)=(3)+(20)+(25)	2,705,903,643.95	156,881,940.86	706,337,533.33	3,569,123,118.14
年末的保险合同资产(27)	(86,446,687.81)	7,715,651.92	59,987,811.63	(18,743,224.26)
年末的保险合同负债(28)	2,792,350,331.76	149,166,288.94	646,349,721.70	3,587,866,342.4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续）

- (6) 对于采用通用模型法的保险合同，合同服务边际在剩余期限内预期确认进展如下表所示：

预期被确认为 收入的年数	截至2025年12月31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 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 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签发的保险合同的合 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分出的再保险合同的 合同服务边际合计数
0-5年(含5年)	246,259,974.11	359,529.05	218,453,239.02	387,388.73
5年以上	468,132,760.96	1,702,791.49	487,884,294.31	1,536,983.00
合计	714,392,735.07	2,062,320.54	706,337,533.33	1,924,371.73

- (7) 对于签发的保险合同，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合同服务边际余额调节如下表所示：

	2025年度			
	采用修正追溯调 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 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545,901.13	1,727,215.28	704,064,416.92	706,337,533.33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431,995.99)	(448,296.15)	(128,047,941.77)	(128,928,233.91)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28,248.73	(706,807.47)	26,236,210.82 89,769,429.12	26,236,210.82 89,090,870.38
小计	(403,747.26)	(1,155,103.62)	(12,042,301.83)	(13,601,152.71)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17,017.28	47,372.87	21,591,964.30	21,656,354.45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386,729.98)	(1,107,730.75)	9,549,662.47	8,055,201.74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159,171.15	619,484.53	713,614,079.39	714,392,735.07

	2024年度（已重述）			
	采用修正追溯调 整法的保险合同	采用公允价值法 的保险合同	本年新增的保险合同	合计
年初合同服务边际	1,484,147.95	3,687,637.64	541,841,669.56	547,013,455.15
与当期服务相关的变动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020,357.26)	(4,102,147.55)	(109,018,016.23)	(114,140,521.04)
与未来服务相关的变动 当期初始确认的保险合同影响 调整合同服务边际的估计变更	38,655.63	2,043,403.95	69,675,523.07 184,302,520.54	69,675,523.07 186,384,580.12
小计	(981,701.63)	(2,058,743.60)	144,960,027.38	141,919,582.15
保险合同金融变动额	43,454.81	98,321.24	17,262,719.98	17,404,496.03
相关综合收益变动合计	(938,246.82)	(1,960,422.36)	162,222,747.36	159,324,078.18
年末合同服务边际	545,901.13	1,727,215.28	704,064,416.92	706,337,533.33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5. 保险合同负债及资产（续）

(8) 本年度初始确认的采用通用模型法计量的保险合同的影响如下表所示：

	2025年度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99,173.65	250,628.05	449,801.70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831,169,726.44	304,891,816.00	1,136,061,542.44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的估计	831,368,900.09	305,142,444.05	1,136,511,344.14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865,578,092.14)	(302,944,596.74)	(1,168,522,688.88)
非金融风险调整	7,972,981.23	2,618,030.98	10,591,012.21
合同服务边际	26,236,210.82	-	26,236,210.82
合计	-	4,815,878.29	4,815,878.29
	2024年度（已重述）		
	非亏损合同	亏损合同	合计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	100,486.85	-	100,486.85
赔款和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695,055,244.47	53,159,327.09	748,214,571.56
未来现金流出现值的估计	695,155,731.32	53,159,327.09	748,315,058.41
未来现金流入现值的估计	(771,283,566.63)	(52,193,702.03)	(823,477,268.66)
非金融风险调整	6,452,312.24	838,581.73	7,290,893.97
合同服务边际	69,675,523.07	-	69,675,523.07
合计	-	1,804,206.79	1,804,206.79

16. 其他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经营性暂收款	20,666,580.47	74,336,962.54
应付关联方款项	8,070,941.14	10,435,990.30
预提费用	6,052,980.58	11,939,795.71
应付委托投资款	313,057.92	310,695.73
其他	3,694,227.40	3,462,623.64
合计	38,797,787.51	100,486,067.9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7. 股本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出资金额	出资比例
人保集团	3,039,999,993.00	51.00%	3,039,999,993.00	51.00%
人保财险	2,920,784,307.00	49.00%	2,920,784,307.00	49.00%
合计	5,960,784,300.00	100.00%	5,960,784,300.00	100.00%

18. 利润分配

依照本公司章程，本公司一般按下列顺序进行利润分配：

- （1） 弥补以前年度亏损；
- （2）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提取法定盈余公积金；
- （3） 按净利润弥补累计亏损后金额的10%提取一般风险准备金；
- （4） 按股东大会决议提取任意盈余公积，其金额按公司章程或股东大会的决议提取和使用；
- （5） 按《农业保险大灾风险准备金管理办法》（财金[2013]129号）的规定提取大灾风险利润准备金；
- （6） 按《核保险巨灾责任准备金管理办法》（银保监[2020]47号）的规定提取核巨灾损失责任准备金；及
- （7） 支付股东股利。

当本公司法定盈余公积已达本公司注册资本的50%以上时，可不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经批准后可转为实收资本或股本。但法定盈余公积转增实收资本或股本后，留存的法定盈余公积不得低于转增前注册资本的25%。

于2025年5月27日，本公司董事会建议派发截至2024年12月31日止年度末期股利81,705,004.46元，并于2025年5月27日股东大会上获得批准。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19. 保险服务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未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		
与未到期责任负债变动相关的保险服务收入		
合同服务边际的摊销	128,928,233.91	114,140,521.04
非金融风险调整的变动	7,288,289.37	9,730,699.47
与当期服务或过去服务相关的保费经验调整	6,792,943.06	4,609,713.99
预计当期发生的保险服务费用	115,047,501.20	266,611,156.95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690,001.57	1,082,528.07
小计	258,746,969.11	396,174,619.52
采用保费分配法的保险合同	5,107,559,371.35	4,855,907,380.88
合计	5,366,306,340.46	5,252,082,000.40

20. 利息收入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定期存款利息收入	230,855,304.74	182,687,175.01
其他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21,674,800.95	117,213,285.29
债权投资利息收入	116,081,184.70	143,071,228.43
买入返售证券利息收入	587,015.86	78,955.90
其他	152,444,148.12	109,589,052.16
合计	621,642,454.37	552,639,696.79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1. 投资收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利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16,876,509.87	49,714,859.78
股息收入		
交易性金融资产	36,111,757.43	19,597,323.88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0,251,317.82	12,516,905.31
已实现收益/（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	13,510,310.78	30,881,122.06
交易性金融资产	101,201,980.36	(75,655,397.22)
合计	217,951,876.26	37,054,813.81

22.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交易性金融资产		
债券	(10,573,458.23)	(24,523,878.90)
基金	90,575,406.88	227,288,883.41
股票	155,021,992.40	32,314,383.49
资产管理产品	6,968,674.39	42,642,202.48
资产支持计划	(1,096,400.00)	2,420,000.00
股权投资计划及其他	(211,371.46)	1,024,094.55
合计	240,684,843.98	281,165,685.03

23. 保险服务费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赔款及其他相关费用	4,239,481,637.65	4,180,327,267.24
保险获取现金流量的摊销	168,258,875.12	165,750,177.81
亏损部分的确认及转回	246,283,437.22	185,587,624.03
已发生赔款负债相关履约现金流量变动	373,891,598.52	400,165,832.32
合计	5,027,915,548.51	4,931,830,901.40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4. 利息支出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应付债券利息支出	72,528,018.60	72,509,532.96
卖出回购证券利息支出	51,040,030.22	48,326,226.83
租赁负债利息费用	262,502.42	737,492.86
其他	6,431,734.55	1,712,578.32
合计	130,262,285.79	123,285,830.97

25. 业务及管理费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职工薪酬	120,630,607.13	108,242,801.91
折旧摊销费	28,936,446.30	27,645,174.38
投资费用	17,192,756.83	13,217,277.56
软件使用费	11,515,163.18	9,081,299.21
社会统筹保险费	11,263,456.86	10,230,873.42
业务宣传费	10,461,005.75	1,539,765.76
咨询及服务费	5,772,728.10	16,057,324.47
物业管理费	1,958,193.53	2,091,208.08
其他	15,275,506.19	15,783,070.92
小计	223,005,863.87	203,888,795.71
减：归属于保险获取现金流的费用	(49,918,724.54)	(47,700,653.00)
其他可直接归属的费用	(63,095,112.60)	(55,265,593.59)
合计	109,992,026.73	100,922,549.12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6. 信用减值损失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50,347,775.65	(19,209,489.36)
定期存款减值损失	(369,468.86)	73,030.17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3,149,609.93	(442,865.34)
其他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154,480.16	1,381,711.83
合计	53,282,396.88	(18,197,612.70)

27. 所得税费用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当期所得税	132,702,531.81	63,132,709.01
递延所得税	40,601,436.58	89,451,861.43
合计	173,303,968.39	152,584,570.44

所得税费用与利润总额的关系列示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税前利润	774,329,573.48	672,089,690.17
适用税率	25%	25%
按适用税率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193,582,393.37	168,022,422.54
对以前期间当期税项的调整	(2,960,552.75)	(2,429,793.28)
不可抵扣的费用	6,019,332.25	4,474,061.96
研发费用加计扣除	(1,804,295.98)	(1,389,485.03)
无须纳税的收入	(21,532,908.50)	(16,092,635.75)
所得税费用	173,303,968.39	152,584,570.44



人保再保险股份有限公司
财务报表附注（续）
2025 年度

人民币元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8. 其他综合收益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		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	
	2025年 1月1日	2025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本期发生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2,642,074.82	30,347,551.85	(3,083,888.07)	770,922.02 (2,312,766.05)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92,485,718.70	50,212,020.91	(56,364,930.38)	14,081,232.59 (42,273,697.79)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5,276,539.15	6,901,660.45	2,166,828.40	(541,707.10) 1,625,121.30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732,782,447.06)	(762,817,943.98)	(40,047,329.19)	10,011,832.27 (30,035,496.92)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1,700,972.09	8,615,166.56	(4,114,407.37)	1,028,601.84 (3,085,805.53)
合计	(610,677,142.30)	(666,741,544.21)	(101,443,526.61)	25,360,881.62 (76,082,644.99)
	资产负债表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利润表中的其他综合收益（已重述）	
	2024年 1月1日	2024年 12月31日	所得税前发生额	减：所得税影响 税后本期发生额
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1,707,206.52	12,642,074.82	19,024,495.44	(4,745,033.62) 14,278,461.82
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17,580,469.50	92,485,718.70	99,877,029.01	(24,971,779.81) 74,905,249.20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损失准备	8,474,773.95	5,276,539.15	(4,264,313.01)	1,066,078.21 (3,196,234.80)
可转损益的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184,052,632.11)	(732,782,447.06)	(731,639,753.42)	182,909,938.47 (548,729,814.95)
可转损益的分出再保险合同金融变动	2,494,984.92	11,700,972.09	12,274,649.58	(3,068,662.41) 9,205,987.17
合计	(143,795,197.22)	(610,677,142.30)	(604,727,892.40)	151,189,540.84 (453,538,351.56)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29. 现金流量表补充资料

将净利润调节为经营活动现金流量：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净利润	601,025,605.09	519,505,119.73
加：信用减值损失	53,282,396.88	(18,197,612.70)
固定资产折旧	901,135.22	1,452,452.85
使用权资产折旧	16,166,935.92	16,166,935.92
无形资产摊销	11,868,375.16	10,025,785.61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240,684,843.98)	(281,165,685.03)
投资费用	17,192,756.83	13,217,277.56
利息收入	(621,642,454.37)	(552,639,696.79)
投资收益	(217,951,876.26)	(37,054,813.81)
利息支出	130,262,285.79	123,285,830.97
汇兑损益	31,750,784.11	(18,515,665.74)
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的变动净额	2,398,487,673.54	3,724,046,431.26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资产的变动净额	(518,747,090.04)	(139,785,286.83)
提取保费准备金	18,012,930.06	(14,197,062.50)
递延所得税	40,601,436.58	89,451,861.43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增加	(502,000,156.17)	(619,484,356.18)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减少	(382,439,761.87)	(2,015,231,733.40)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836,086,132.49	800,879,782.35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		
可随时用于支付的银行存款	157,727,188.82	725,653,856.9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49,940,000.00	302,000,000.00
年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07,667,188.82	1,027,653,856.94



五、 财务报表主要项目注释（续）

30. 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

本公司投资了多种结构化主体，包括证券公司或保险资产管理公司发行的资产管理产品，基金管理公司发行的基金产品，信托公司发行的信托产品及银行发行的理财产品。本公司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投资分别披露于附注五、3交易性金融资产、附注五、4债权投资和附注五、6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投资中。相应的投资收益确认为利润表中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投资收益及资产减值损失。

以下表格为本公司持有的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信息，该表同时列示了本公司有关该类结构化主体的最大风险敞口。最大风险敞口代表本公司可能面临的重大风险。本公司没有对这些未合并的结构化主体提供任何资金支持。

	2025年12月31日		收益类型
	本公司账面价值	本公司最大风险敞口	
交易性金融资产			
基金	601,929,136.51	601,929,136.51	投资收益
资产管理产品	354,778,111.05	354,778,111.05	投资收益
资产支持计划	101,415,380.80	101,415,380.80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			
信托产品	1,138,319,126.46	1,138,319,126.46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债权投资计划	1,237,471,139.09	1,237,471,139.09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资产支持证券	186,553,862.45	186,553,862.45	投资收益及利息收入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永续金融产品	1,375,936,881.49	1,375,936,881.49	投资收益

六、 分部报告

本公司的经营活动为再保险业务，且全部经营活动在中国境内发生。本公司业务以非寿险再保险为主，经营的寿险保险业务量极小，因此本公司未编制分部报告。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

1. 关联方的认定标准

一方控制、共同控制另一方或对另一方施加重大影响，以及两方或两方以上同受一方控制、共同控制的，构成关联方。

下列各方构成本公司的关联方：

- (1) 本公司的母公司；
- (2) 本公司的子公司；
- (3) 与本公司受同一母公司控制或重大影响的其他企业；
- (4) 本公司的联营企业；
- (5) 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 (6) 本公司的关键管理人员或母公司关键管理人员，以及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及本公司的主要投资者个人、关键管理人员或与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的其他企业。

仅同受国家控制而不存在其他关联方关系的企业，不构成关联方。

2. 母公司

存在控制关系的关联方基本资料如下：

母公司名称	注册地	业务性质	对本公司 持股比例	注册资本（人民币百万元）
人保集团	北京	金融控股	51%	44,224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3. 其他关联方

关联单位名称	与本公司的关系
人保财险	本公司股东及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国人民人寿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人保寿险”）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国人保资产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人保资产”）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人保投控（北京）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简称“人保物业”）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中国人民健康保险股份有限公司（简称“人保健康”）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人保信息科技有限公司（简称“人保科技”）	母公司控制的企业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

(1) 与人保集团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15,599,687.70	18,307,775.23

(2) 与人保财险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保险服务收入	3,093,477,930.18	3,091,702,817.54
保险服务费用	2,878,727,987.75	2,910,156,827.30
承保财务损益	120,907,563.27	125,856,462.20
业务及管理费	38,025.00	6,004,736.23

(3) 与人保寿险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保险服务收入	89,164,728.36	75,568,956.14
保险服务费用	(2,498,856.92)	82,368,024.93
承保财务损益	(1,949,527.79)	(3,056,589.05)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4. 本公司与关联方的主要交易（续）

(4) 与人保健康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保险服务收入	52,624,830.37	94,686,899.14
保险服务费用	44,045,918.76	105,704,011.81
承保财务损益	1,036,333.20	1,540,343.38

(5) 与人保物业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1,958,193.53	1,884,512.60

(6) 与人保资产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16,459,646.22	12,594,842.82

(7) 与人保科技发生的关联交易

	2025年度	2024年度
业务及管理费	8,898,262.64	7,697,705.80



七、 关联方关系及其交易（续）

5. 与关联方之间的主要往来余额

(1) 保险合同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保财险	5,119,574,928.65	3,789,970,672.25
人保寿险	11,265,841.63	18,670,743.64
人保健康	84,826,795.13	95,855,640.34
合计	5,215,667,565.41	3,904,497,056.23

(2) 其他负债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人保科技	1,623,493.67	4,909,625.06
人保资产	6,215,499.47	3,640,947.13
人保集团	231,948.00	1,501,783.79
人保物业	-	383,634.32
合计	8,070,941.14	10,435,990.30

6.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2025年度	2024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报酬	10,821,651.85	11,255,322.22

关键管理人员指有权利并负责进行计划、指挥和控制企业活动的人员。包括本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本公司关键管理人员2025年度包含业绩奖金在内的薪酬总额尚未最终确定。但本公司管理层预计上述金额与最终确定的薪酬差额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报表产生重大影响。



八、 风险管理

1. 保险风险

(1) 保险风险类型

保险风险是指由于对保险事故发生的频率、严重程度，退保情况等因素估计不足，导致实际赔付超出预期赔付的风险。在保险合同下，本公司面临的主要风险是实际赔款及保户利益给付超过已计提保险责任的账面额。这种风险在下列情况下均可能出现：

- ▶ 发生机率风险—被保险事件发生数量的概率与预期的不同。
- ▶ 事件严重性风险—发生事件的赔偿成本的概率与预期不同。
- ▶ 保险负债发展风险—保险人的责任金额在合同到期日可能发生变化的概率风险。

风险的可变性可通过把损失风险分散至大批保险合同组合而得以改善，因为较分散的合同组合较不易因组合中某部分的变动而使整体受到影响。慎重选择和实施承保策略和方针也可改善风险的可变性。

以死亡为主要承保风险而言，传染病、生活方式的巨大改变和自然灾害均为可能增加整体索赔频率的重要因素，而导致比预期更早或更多的索赔。就以生存为承保风险而言，不断改善的医学水平和社会条件有助延长寿命，因此是最重要的影响因素。

保险风险也会受保户终止合同、减少支付保费、拒绝支付保费或利用年金转换的权利等影响。因此，保险风险受保单持有人的行为和决定影响。

就财产保险合同而言，索赔经常受到气候变化、自然灾害、巨灾、恐怖袭击等诸多因素影响。

本公司的风险管理目标、政策和流程以及用于计量风险的方法较上一期末发生重大变化。



八、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2) 保险风险集中度

本公司的保险业务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因此按地域划分的保险风险主要集中在中国境内。

本公司源自中国境内的业务占比为85.32%。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已发生赔款负债预估的主要假设是本公司的历史赔款发展的经验，同时还要判断外部因素如司法的判决和政府的立法对于预估的影响。

由不同的统计技术和不同关键假设预测的已发生赔款负债的合理估计范围，当中反映了对赔偿速度的变化，保费费率的改变和承保控制对最终损失影响的不同观点。

对有些因素的敏感性，如立法的变化、预估过程中的不确定因素等，是不可能以置信度加以量化的。此外，因为从赔案的发生到其后的报案和最终的结案而产生的时间滞后，保险事件的已发生赔款负债于资产负债表日是不能完全确切量化的。



八、 风险管理 (续)

1. 保险风险 (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 (续)

下列表格为本公司再保险业务特定时间段内以分保前呈报的理赔发展情况 (注) :

项目	签单发生年份-毛额				合计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净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1年后	2,336,207,237.42	2,344,515,512.93	2,860,916,939.33	2,911,557,948.56	3,286,515,840.47
2年后	4,809,075,244.00	4,781,951,464.10	5,793,128,158.52	5,843,685,204.49	
3年后	4,785,238,831.26	4,772,396,585.96	5,621,744,351.70		
4年后	4,695,796,884.46	4,342,966,411.85			
	4,596,485,871.1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596,485,871.14	4,342,966,411.85	5,621,744,351.70	5,843,685,204.49	3,286,515,840.47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3,950,364,403.42)	(3,355,996,251.90)	(3,872,270,201.06)	(2,845,375,005.46)	(609,694,583.50)
小计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 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等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注: 上述数据未包括人身险短险业务。



八、 风险管理（续）

1. 保险风险（续）

(3) 假设及敏感性分析（续）

下列表格为本公司再保险业务特定时间段内以分保后呈报的理赔发展情况分析（注）：

项目	签单发生年份-净额					合计
	2021年	2022年	2023年	2024年	2025年	
未经折现的累计赔付款项净额估计额：						
事故年度末	2,111,539,783.28	2,218,740,678.03	2,680,992,830.26	2,563,785,584.86	2,901,697,575.58	
1年后	4,398,793,674.11	4,543,671,612.89	5,446,094,268.68	5,184,277,582.43		
2年后	4,378,126,022.89	4,540,843,278.56	5,289,391,528.76			
3年后	4,298,091,620.89	4,126,800,411.07				
4年后	4,193,886,548.54					
累计赔付款项估计额	4,193,886,548.54	4,126,800,411.07	5,289,391,528.76	5,184,277,582.43	2,901,697,575.58	21,696,053,646.38
累计已支付的赔款总额	(3,595,320,174.78)	(3,186,619,620.77)	(3,631,820,225.83)	(2,555,184,603.89)	(549,104,300.74)	(13,518,048,926.01)
小计						8,178,004,720.37
以前年度调整额、间接理赔费用、非金融风 险调整及折现的影响等						1,322,345,473.52
已发生赔款负债总额						9,500,350,193.89

注：上述数据未包括人身险短险业务。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1) 市场风险

市场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会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出现波动的风险。市场风险包括汇率风险、利率风险和价格风险。

汇率风险

汇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外汇汇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拥有的主要非人民币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人民币列示如下：

折合成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26,909,703.73	37,147,916.56	21,922,583.30	85,980,203.59
定期存款	1,582,051,129.21	139,465,343.43	-	1,721,516,472.64
保险合同资产	278,466.10	-	-	278,466.10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1,153,901.19)	39,060.26	(727,653.79)	(1,842,494.72)
小计	1,608,085,397.85	176,652,320.25	21,194,929.51	1,805,932,647.61
金融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2,208,432,651.12	38,395,792.01	111,354,656.76	2,358,183,099.89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42,034.46	-	315,364.17	357,398.63
小计	2,208,474,685.58	38,395,792.01	111,670,020.93	2,358,540,498.52
净额	(600,389,287.73)	138,256,528.24	(90,475,091.42)	(552,607,850.91)

折合成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合计
	美元	港币	其他币种	
金融资产				
货币资金	105,246,193.57	48,496,654.85	25,146,793.51	178,889,641.93
定期存款	1,219,623,100.17	119,076,343.83	-	1,338,699,444.00
保险合同资产	(36,396.32)	-	743,716.94	707,320.62
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	(34,110,474.58)	(106,500.03)	(613,836.33)	(34,830,810.94)
小计	1,290,722,422.84	167,466,498.65	25,276,674.12	1,483,465,595.61
金融负债				
保险合同负债	1,814,329,761.92	15,849,422.20	144,569,767.78	1,974,748,951.90
分出再保险合同负债	801,417.05	-	373,375.05	1,174,792.10
小计	1,815,131,178.97	15,849,422.20	144,943,142.83	1,975,923,744.00
净额	(524,408,756.13)	151,617,076.45	(119,666,468.71)	(492,458,148.39)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汇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汇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美元及港币等汇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升值/（贬值）	2025年12月31日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27,630,392.55)	(27,630,392.55)
-5%	27,630,392.55	27,630,392.55

外币对人民币汇率升值/（贬值）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	(24,622,907.42)	(24,622,907.42)
-5%	24,622,907.42	24,622,907.42

价格风险

价格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未来现金流的公允价值因市场价格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利率风险或汇率风险引起的变动除外），不论该变动是由个别金融工具或其发行人的特定因素引起的，还是某些影响整个交易市场中的所有类似金融工具的因素引起的。

本公司面临的价格风险与价值随市价变动而改变的金融资产有关，主要是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及交易性金融资产中的上市股票及证券投资基金。

本公司在法律和监督政策允许前提下，通过适当的多样化投资组合来分散价格风险，上述法律和监督政策的制定目的是减少投资集中于任何特殊行业或特定发行机构的风险。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价格风险（续）

下表为价格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了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价格提高或降低10%时，本公司相关金融工具将对本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敏感性分析

预期价格	2025年12月31日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123,531,291.22	181,082,779.96
-10%	(123,531,291.22)	(181,082,779.96)
预期价格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10%	137,388,265.31	140,963,205.21
-10%	(137,388,265.31)	(140,963,205.21)

利率风险

利率风险是指金融工具（主要是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权型投资及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权型投资）的公允价值或未来现金流量因市场利率变动而发生波动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市场利率变动的风险主要包括银行存款、债券、债权计划等债务工具。本公司通过调整投资组合的结构和久期来管理利率风险，并尽可能使资产和负债的期限相匹配。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1) 市场风险（续）

利率风险（续）

敏感性分析

下表为利率风险的敏感性分析，反映在其他变量不变的假设下，利率发生合理、可能的变动时，将对本公司利润和股东权益产生的税前影响。

人民币利率	2025年12月31日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基点	(8,203,022.61)	(101,153,487.09)
-50基点	8,203,022.61	101,153,487.09
人民币利率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对税前利润的影响	对股东权益的影响
+50基点	(4,726,414.63)	(112,710,619.04)
-50基点	4,816,898.20	116,666,089.34

(2) 信用风险

信用风险是指金融工具的一方因未能履行其义务而引起另一方损失的风险。

本公司面临的信用风险主要与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债权投资、其他债权投资、保险合同资产、分出再保险合同资产、定期存款及其他资产等有关。本公司通过使用多项控制措施，对信用风险进行识别、计量、监督及报告。

为降低信用风险，本公司执行监控程序以确保采取必要的措施回收过期债权。此外，本公司于每个资产负债表日审核每一单项应收款的回收情况，以确保就无法回收的款项计提充分的坏账准备。因此，本公司管理层认为本公司所承担的信用风险已经大为降低。

若不考虑担保或其他信用评级，本公司资产负债表中的金融资产账面金额代表其最大信用风险敞口。于2025年12月31日和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均不存在与资产负债表外项目有关的信用风险敞口。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

本公司按照新金融工具准则的规定，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计提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等金融资产的减值准备。

预期损失计量的参数

对预期信用损失进行计量涉及的模型、参数和假设说明如下：

根据信用风险是否发生显著增加以及资产是否已发生信用减值，本公司按照不同的资产的风险特征，分别以12个月或整个存续期的预期信用损失计量减值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违约风险敞口、违约概率及违约损失率三者的乘积折现后的结果。

- (1) 违约风险敞口是指，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在违约发生时，本公司应被偿付的金额。
- (2) 违约概率是指，债务人在未来12个月或在整个剩余存续期内，无法履行其偿付义务的可能性。
- (3) 违约损失率是指，本公司对违约敞口发生损失程度作出的预期。根据追索的优先级以及担保物的不同，违约损失率也有所不同。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判断标准

本公司进行金融工具的减值阶段划分时充分考虑反映其信用风险是否出现显著变化的各种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主要考虑因素有监管及经营环境、内外部信用评级、偿债能力、经营能力等。本公司以单项金融工具或者具有相似信用风险特征的金融工具组合为基础，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以判断金融工具阶段划分。

本公司通过设置定量、定性标准以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发生显著变化。判断标准主要包括债券估值出现明显波动、发行主体财务经营表现明显变化、发行主体偿债能力和意愿出现明显变化、发生影响债券安全的事件以及其他信用风险显著变化的迹象。在判断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显著变化时，本公司根据准则要求将逾期超过30天作为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标准之一。

已发生信用减值资产的定义

为确定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本公司所采用的界定标准，与内部针对相关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管理目标保持一致，同时考虑定量、定性指标。本公司评估债务人是否发生信用减值时，主要考虑以下因素：

- 债务人在合同付款日后逾期超过90天以上；
- 出于与债务人财务困难有关的经济或合同原因，债权人给予债务人在其他任何情况下都不愿做出的让步；
- 发行人或债务人发生重大财务困难；
- 债务人很可能破产或者其他财务重组；
- 发行方或债务人财务困难导致该金融资产的活跃市场消失；
- 以大幅折扣购买或源生一项金融资产，该折扣反映了发生信用损失的事实。

金融资产发生信用减值，有可能是多个事件的共同作用所致，未必是可单独识别的事件所致。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对纳入预期信用损失评估范围的债权类投资按信用风险等级做出了分析。下列金融资产的账面价值即本公司就这些资产的最大信用风险敞口：

人民币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货币资金	157,732,668.82	-	-	157,732,668.82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1,050,075,197.76	-	-	1,050,075,197.76
债权投资	2,839,270,827.88	51,596,589.87	-	2,890,867,417.75
其他债权投资	6,306,970,309.71	-	-	6,306,970,309.71
定期存款	5,942,286,078.32	-	-	5,942,286,078.32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15,877,225.67	-	-	1,215,877,225.67
账面价值	17,512,212,308.16	51,596,589.87	-	17,563,808,898.03

人民币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货币资金	725,678,237.56	-	-	725,678,237.56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302,026,476.72	-	-	302,026,476.72
债权投资	2,947,115,341.00	99,562,281.40	-	3,046,677,622.40
其他债权投资	6,027,109,707.33	-	-	6,027,109,707.33
定期存款	5,210,193,117.32	-	-	5,210,193,117.32
存出资本保证金	1,236,795,856.15	-	-	1,236,795,856.15
账面价值	16,448,918,736.08	99,562,281.40	-	16,548,481,017.48



八、 风险管理（续）

2. 金融工具风险（续）

(2) 信用风险（续）

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续）

下表进一步说明按照未来12个月预期信用损失及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分别计提的减值准备的变动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整个存续期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预期信用损失	
	未来12个月			
	预期信用损失	（未发生信用减值）	（已发生信用减值）	
年初余额	(27,332,569.69)	(573,718.38)	-	(27,906,288.07)
本年新增	(4,285,372.14)	(48,997,024.74)	-	(53,282,396.88)
本年减少	1,007,192.42	-	-	1,007,192.42
年末余额	(30,610,749.41)	(49,570,743.12)	-	(80,181,492.53)

(3) 流动性风险

流动性风险是指企业在履行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方式结算的义务时发生资金短缺的风险。流动性风险可能源于本公司无法尽快以公允价值售出其金融资产；或者源于对方无法偿还其合同债务，或者源于提前到期的保险债务；或者源于无法产生预期的现金流。

本公司部分保单允许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使本公司面临潜在的流动性风险。当发生退保、减保或以其他方式提前终止保单时，本公司根据保险合同的约定确定需要即时偿还保单持有人的金额，通常为合同相关部分所对应未经过保费，扣除提前终止手续费（如有）后的金额。本公司通过优化资产负债结构，匹配投资资产的期限与对应保险责任的到期日来管理流动性风险，以确保本公司能及时偿还债务并为投资活动提供资金。

对于一个主要从事保险业务的公司，因为估算保险合同负债责任结付的时间及应计提的金额是带有概率随机性质，要准确预测其资金的需求是不现实的。保险债务的金额和付款日是管理层根据统计技术和过去经验而估计的。



人民币元

八、 风险管理 (续)
2. 金融工具风险 (续)
(3) 流动性风险 (续)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主要金融负债/保险合同未经折现的合同现金流量/预期现金流量的到期日分析:

	2025年12月31日			合计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主要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4,452,425,186.83	-	-	4,452,425,186.83
应付债券	2,072,000,000.00	-	-	2,072,000,000.00
保险合同净负债	1,775,922,127.29	3,091,555,705.52	20,038,930,945.07	24,906,408,777.88
合计	8,300,347,314.12	3,091,555,705.52	20,038,930,945.07	3,1429,782,120.35
2024年12月31日 (已重述)				
	1年以内	1-5年	5年以上	合计
主要负债: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3,491,707,396.44	-	-	3,491,707,396.44
应付债券	72,000,000.00	2,072,000,000.00	-	2,144,000,000.00
保险合同净负债	1,523,058,186.60	2,219,950,435.10	20,019,234,627.46	23,762,243,249.16
租赁负债	16,899,908.56	-	-	16,899,908.56
合计	5,103,665,491.60	4,291,950,435.10	20,019,234,627.46	29,414,850,554.16



八、 风险管理（续）

3. 资本管理

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通过偿付能力管理规则监管资本管理风险，以确保保险公司保持充足的偿付能力额度。本公司的资本需求主要基于公司战略、投资策略（包括资产配置、投资周期等）及业务经营计划（包括业务规模、承保业务种类及业务经营范围等）。本公司资本管理的主要目的是确保本公司符合外部要求的资本需求和确保本公司维持健康的资本比率。

本公司通过定期评估实际偿付能力与要求偿付能力之间是否存在任何不足，以及对未来三年压力情景偿付能力预测结果与内部资本管理目标是否存在任何不足，来规划公司资本需求。本公司通过积极调整业务组合、优化资产分配、提高资产质量、提升经营效益等手段以增加偿付能力。本公司的偿付能力充足率是根据国家金融监督管理总局有关规定计算的，反映本公司的偿付能力指标。

本公司主要的综合及核心偿付能力比率列示如下：

	2025年12月31日	2024年12月31日
实际资本	9,014,921,767.70	8,662,038,161.65
核心资本	6,008,916,055.98	5,902,853,868.01
最低资本	4,253,286,203.02	3,901,076,459.40
综合偿付能力充足率（%）	211.95%	222.04%
核心偿付能力充足率（%）	141.28%	151.31%

财务再保险合同专项披露

本公司目前存续且有效的财务再保险合同具体情况如下：

分出公司名称	合同名称	重大保险风险测试结果
德华安顾人寿保险有限公司	比例再保险合同及补充协议	通过
信美人寿相互保险社	比例再保险合同及补充协议	通过

九、 公允价值

公允价值计量结果所属的层级，由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输入值所属的最低层级决定：

第一层级：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

第二层级：除第一层级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

第三层级：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



九、 公允价值（续）

1. 以公允价值计量的资产和负债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于2025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28,987,818.67	947,690,939.95	32,222,591.09	2,208,901,349.71
其他债权投资	91,935,336.99	6,215,034,972.72	-	6,306,970,309.71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575,514,887.47	1,129,087,210.00	246,849,671.49	1,951,451,768.96
合计	1,896,438,043.13	8,291,813,122.67	279,072,262.58	10,467,323,428.38

下表列示了本公司于2024年12月31日相关资产和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层次（已重述）：

	公允价值计量使用的输入值			合计
	活跃市场报价 第一层次	重要可观察输入值 第二层次	重要不可观察输入值 第三层次	
交易性金融资产	1,373,812,305.94	872,893,818.71	26,094,441.69	2,272,800,566.34
其他债权投资	103,055,874.11	5,924,053,833.22	-	6,027,109,707.3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35,749,399.00	359,699,860.00	153,002,676.87	548,451,935.87
合计	1,512,617,579.05	7,156,647,511.93	179,097,118.56	8,848,362,209.54

上述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第三层次金融资产变动如下：

	2025年度	2024年度 (已重述)
年初余额	179,097,118.56	227,654,502.96
本年购置	101,767,080.72	45,022,882.31
计入损益	4,431,415.82	1,071,559.38
其他综合收益	(6,153,005.38)	5,719,094.34
处置/结算	-	(100,122,977.25)
从第三层级中转出	(70,347.14)	(247,943.18)
年末余额	279,072,262.58	179,097,118.56



九、 公允价值（续）

2. 不以公允价值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

本公司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如下：

人民币元	2025年12月31日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u>2,890,867,417.75</u>	<u>3,003,016,993.61</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2,028,078,851.30)</u>	<u>(2,021,278,000.00)</u>
人民币元	2024年12月31日（已重述）	
	账面价值	公允价值
金融资产：		
债权投资	<u>3,046,677,622.40</u>	<u>3,146,038,439.41</u>
金融负债：		
应付债券	<u>(2,027,550,832.70)</u>	<u>(2,052,866,000.00)</u>

十、 或有事项

鉴于保险业务性质，本公司在开展正常业务时，可能会涉及各种估计、或有事项及法律诉讼，包括在诉讼中作为原告与被告及在仲裁中作为申请人与被申请人。上述纠纷所产生的不利影响主要包括再保险合同及其他的索赔。本公司对可能发生的损失计提准备，包括当管理层参考律师意见并能对上述诉讼结果做出合理估计时，对保单等索赔计提的准备。对于无法合理预计结果及管理层认为败诉可能性较小的稽查，未决诉讼或可能的违约，不计提相关准备。对于上述未决诉讼，管理层认为最终裁定结果产生的义务将不会对本公司的财务状况和经营成果造成重大负面影响。

于2025年12月31日，除上述事项及因经营财务报表所载的保险业务而存在的各种估计及或有事项外，本公司无其他重大需说明的或有事项。

十一、 承诺事项

于2025年12月31日，本公司无需要披露的资本承诺。

十二、 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截至本财务报表批准日，本公司无需要说明的重大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

十三、 财务报表的批准

本财务报表业经本公司董事会于2026年3月24日决议批准。

